

雲林縣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640152雲林縣斗六市南揚街60號

承辦人：劉湘雅

電話：05-5346885##515

傳真：05-5345207

電子信箱：320000028@ylc.edu.tw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1日

發文字號：雲家字第11501001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5YA01418_1_21144646503.png、115YA01418_2_21144646503.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115年度家庭教育專業人員」招募簡章及海報各1份，敬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並轉知貴校畢業生及求職民眾踴躍報名，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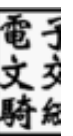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115年度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暨家庭教育專業及社會工作相關專業人員資格進用及培訓辦法辦理。

二、旨揭徵才資訊說明如下：

(一)資格條件：

- 1、國內外大學以上(含)學歷畢業者。
- 2、具備教育部「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資格證明」者。
- 3、具電腦文書操作能力。
- 4、配合業務需要，假日及平日晚上需於縣內鄉鎮市辦理家庭教育推廣活動。
- 5、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及28條規定不得任用之情事。
- 6、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9條之1規定之



情事。

(二)工作項目：專案負責執行家庭教育業務推展工作、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三)待遇：學士月薪40,432元；碩士月薪47,363元。

(四)工作地點：本中心（雲林縣斗六市南揚街60號）。

三、意者請檢具公務人員履歷表(統一格式)、最高學歷證件影本、教育部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資格證明書、身份證正反面影本、男性須繳交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全部加蓋與正本無誤及私章，逕於115年7月31日前掛號(以郵戳為憑)郵寄本中心報名(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南揚街60號5樓)，聯絡電話：(05)5346885分機515劉小姐，信封請註明應徵家庭教育專業人員。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靜宜大學、銘傳大學、南華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亞洲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

副本：本中心

